

[B]

[同意公开]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

宁交函〔2021〕340号

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自治区十二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 163 号建议答复的函

王成明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立项建设固原市高速公路（S50 寨科至黑城、S70 彭阳至镇原、S45 海原至西吉、隆德至庄浪）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立项建设 S50 寨科至黑城段高速公路的答复意见

S50 寨科至黑城段高速公路项目（目前项目名称为“S50 寨科至海兴段高速公路”）是自治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中的重点高速公路建设项目。2020 年以来，我厅积极推进项目前期工作。由于项目设计占用云雾山保护区、压覆沿线矿产资源、占用基本农田、与沿线风电产业存在干扰等控制性因素，项目路线确定限制因素多、方案论证周期长，前期审批难度大。目前，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，正在开展用地预审等前期要件审批工作。下一步，我厅将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审批工作，争取尽早开工建设。

二、关于立项建设 S70 彭阳至镇原高速公路的答复意见

S70 彭阳至镇原高速（宁夏段）是《自治区省道网布局规划》（2015-2030 年）中 S70 固原至彭阳高速公路的组成部分。因 S70 彭阳至镇原高速有一半以上的路段位于甘肃省境内，所以需协调甘肃省同步推进项目建设，才能发挥项目的路网联通效率和经济效益。目前，我厅正在积极与甘肃省对接协调，争取纳入两省区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以及《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》公路专项规划，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的规划支撑。

此外，我厅“十四五”时期将继续推进银昆高速公路太阳山至彭阳段项目建设。项目建成后，将与固彭高速固原至彭阳段共同组成彭阳县北上银川，西联固原，南接平凉、西安的高速公路网络，进一步提高彭阳县及固原市高速公路联通水平和通行效率。

三、关于立项建设 S45 海原至西吉、隆德至庄浪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的答复意见

2020 年最新交通量观测结果显示，海原至西吉通道内年平均日交通量仅 2500 辆，隆德至庄浪通道内年平均日交通量约 4000 辆，两条高速公路通道内交通流量较小，尚处于三级公路的适宜交通量范围，短期内还达不到建设高速公路的交通需求条件。此外，海原至西吉、隆德至庄浪高速公路尚未纳入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，项目实施不具备规划符合性要求，短期内达不到建设条件。

当前，我厅正在研究论证将 S45 海原至西吉、隆德至庄浪高

速纳入宁夏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的必要性。同时，与甘肃省共同争取将项目列入《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》公路专项规划，为项目实施提供规划支撑。

“十四五”时期，我厅将进一步完善全区高速公路网络，重点推进银昆高速公路太阳山至彭阳段、S50 寨科至海兴段等高速公路项目，进一步提升固原市高速公路互联互通水平，为固原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提升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提供更加有力的交通支撑。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支持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

2021年8月30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交通运输厅综合规划处，张建军，6076657；
交通运输厅办公室，邓健，6076747。

抄送：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与选举任免工作委员会、自治区人民政府督查室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21年8月30日印发

